

南臺科技大學普通教室短期借用申請單

2023.9.4

填單日期	申請人		聯絡電話	單位主管簽核
	單位		校內分機： 行動電話：	
	姓名			

借用事由：

- 調課 補課 借用(簡述：)
 臨時教學相關活動(請附相關核准文件)
 學生活動：(請附學務處核准文件或由學務處簽核)

活動名稱： 學務處簽核：

- 其他(請附相關核准文件)

借用時間/教室：

年 月 日 (星期) 第 節

至 教室：

年 月 日 (星期) 第 節

申請流程：(可委託學生辦理)

- 請申請人於借用時間三天前提出申請完成。
- 申請人填完申請資料、借用事由、借用時間/教室，日間時段：(週一~週五)第1-9節請洽教務處課教組(L105)/夜間、週六日時段：(週一~週五)第11-14節、(週六日)全天請洽進修處教務組(S101)；簽核後直接登錄電力監控管理系統。
- 最後請申請人將本單直接送交營繕組會簽與留存。
(※借週六日及寒暑假者，教室會上鎖無法使用，務須會簽保管組(L011)，以俾開放教室)
- 借用教室活動結束後請務必收拾垃圾，清潔教室環境；下課後教室板書請擦拭乾淨，有使用布幕請於下課後將螢幕收取；課桌椅若需挪動務請於教室使用後復位。若違反上述規定經舉報則該單位列管「停借用一次」。

教務處課教組：(週一~五)第1-9節 借用完成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進修處教務組：(週一~五)第11-14節、(週六日) 借用完成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---	---

保管組(借週六日及寒暑假者)	營繕組
----------------	-----